

面试考生须知

- 一、考生必须按照《面试通知单》规定的时间、地点报到，并按要求参加面试。凡未在规定时间内报到的，视为自动放弃面试资格。
- 二、考生面试时禁止穿戴有明显标志的服装及饰物。
- 三、考生须持本人**面试通知单、笔试准考证、与报名时一致的有效期限内二代身份证**（临时身份证）。
- 四、考生禁止携带通讯工具和与面试无关的物品进入面试考场，已携带的须主动交工作人员保管，否则一经发现，按违反面试纪律处理。
- 五、考生在面试期间要遵守纪律，听从指挥，服从管理。考生进入面试考点后即实行集中封闭管理，不得随意走动、大声喧哗，禁止与外界人员接触。
- 六、面试前，考生通过抽签确定参加面试的顺序，并佩带胸牌。面试开始后，由工作人员按顺序逐一引入面试室。
- 七、考生进入面试室时，只能报自己的面试序号，不得报本人姓名，如有违犯者，按违纪处理，取消面试资格。
- 八、面试过程中，要按照主考官的要求回答问题，不得要求主考官解释试题；考生在审题和回答问题时，可以使用考场事先准备的草稿纸和笔书写提纲，但不得在试题上涂写；面试时间到后，应立即停止答题，按要求退场，不得将面试题本和草稿纸带出考场。
- 九、考生要遵守各种规定和纪律，服从考官和工作人员的指挥。如有违反者，取消面试资格。
- 十、考生参加面试时，面试期间如身体出现异常，请及时告知工作人员。